

公司代號：8358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co-tech.com>



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DEVELOPMENT CORP.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二 月 二 十 八 日 刊 印

一、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李思賢	葉雪貞
職稱	董事長 總經理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電話	(02)6615-8899	(02)6615-8899
e-mail	jane@co-tech.com	jane@co-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92 號 18 樓

電話：(02)6615-8899

工廠地址：雲林縣斗六市科工八路 56 號

電話：(05)551-548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王浚宇、邱盟捷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co-tech.com>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公司經理人曾任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情形	6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6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69
九、綜合持股比例	70
參、募資情形	71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7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6
肆、營運概況	77
一、業務內容	7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三、從業員工資料	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9
五、勞資關係	89
六、資通安全管理	92
七、重要契約	9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6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轉投資政策.....	96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2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3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25 年營運報告

持續於高頻高速市場取得有利地位，且金居不斷提升新產品設計、開發及客戶組合優化的能力，藉由控制品質穩定度及精準掌握交期來建立良好的公司產品形象與口碑，同時持續精進生產流程及提升產品組合的優化能力，獲利維持成長趨勢。

2025 年度公司藉由客戶及產品結構調整優化及成本管控，達成獲利提升，累計 2025 年合併營收新台幣\$7,879,941 仟元，合併營業毛利率 22%，稅後淨利新台幣\$1,062,536 仟元，EPS 新台幣\$4.21 元。

2026 年營業計劃

隨著邁入高頻高速時代，相關的運用與技術伴隨產生資料運算與儲存需求，數據的運用從強調規模轉為重視低延遲、高即時性，邊緣運算興起及高頻高速頻譜成本高，電信商邊緣運算取代傳統網路設備，成為伺服器供應鏈切入點，相關 AI 運算中心、5G 網路運用、IOT 邊緣運算技術提升，以及 AR/VR、AI 機器人、自駕車、智慧家庭新興終端裝置增加，新型雲端服務成長，大量數據處理要求，展望帶動基地台天線設計、網通設備、資料中心與伺服器，再到終端 5G、AI 等相關產業需求成長；且因電流集膚效應的作用，高頻或高速訊號的傳輸將愈集中於導線表面，公司自行開發出先進式反轉銅箔、HVLP(超低輪廓銅箔)，不僅具備成本效益，於銅箔的銅瘤設計及配方選擇的具難度，提升銅箔性能，降低介電損耗以降低訊號之傳遞損失，則可與銅箔基板廠相輔相成，為客戶達到高速的效果，實現高可靠度、低延遲之大規模資料傳輸。

因應 5G、AI 運算中心等高頻高速商機需求增加，未來成長性可期，且由於高頻高速對於低介電與低傳輸損失介電材料選用要求極高，以本公司擁有的技術，已陸續且持續開發完成低訊號傳輸損失、超低粗糙度及抗撕裂強度高的高頻、高速傳輸銅箔產品，未來應可在 5G、AI 技術因應高可靠度、低延遲性之大規模資料傳輸訴求，確保訊息的穩定性與完整性、擴大應用領域並在未來 5G、AI 商機爆發時於銅箔產業的擴廠商機中，佔有一席之地。又因應輕薄電子產品對軟板日益增加的需求，完成軟性銅箔基板 (FCCL) 用銅箔的開發及汽車電子充電裝置上，充放電功能需要搭載能傳輸大電流的厚銅箔需求，完成大功率充放電的厚銅箔開發。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雖整體經營環境仍存在美中科技戰升級、全球關稅衝突、通膨壓力仍居高不下等因素影響，總體經濟環境動盪不安，而有許多不確定性，但對於網路、雲端、電信等各種建設與投入從未中斷且不斷求新。除品質之要求日益嚴謹，對於更快速、更低損耗之高階材料需求日益攀升，在此極具變動與挑戰的時代，金居中長期核心競爭力以「最佳化應用的銅箔製造及服務業者」自許，且在多元化高頻高速材料，搭配其所需特性銅箔及材料，以開發下一代電子產品，以致力於客戶組合優化及產品組合差異化的同時，並於雲林科技工業區進行擴建新廠工程提供更多 5G、AI 相關產品。聚焦「差異化」、「客製化」、「速度」的產品，為發展策略創造競爭力，持續深耕一線客戶、開發成長潛力客戶。

期望金居轉型效益持續發酵，為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奠定厚實基礎，孕育下一波成長動能；最後，感謝股東過去一年來之支持，為回饋股東，董事會決議通過新台幣\$2 元現金股利。感謝金居同仁持續投入努力與堅持，持續的戰鬥力與執行力，鍥而不捨、不斷的精進！期許經營團隊秉持創新精神，往前邁進，創造更好之利潤回饋股東及員工。

在此謹祝 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李思賢



敬上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5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姓名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思賢	男 61-70	114.6.23	3年	105.6.7	1,350,824	0.53%	1,300,824	0.52%	0	0.00%	0	0.00%	金居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註六	
董事	中華民國	宋恭源	男 81-90	114.6.23	3年	103.11.11	13,812,998	5.47%	13,812,998	5.47%	0	0.00%	0	0.00%	註七	董事長	宋明峰 父子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蔡電 線電纜 (股)公司 代表人： 劉秀美	女 61~70	114.6.23	3年	90.6.8 111.2.1 改派	7,812,375 0	3.09% 0.00%	5,862,375 0	2.32%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學歷：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碩士 經歷： 華榮電纜電纜(股)公司董事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董事	註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勳雄	男 81~90	114.6.23	3年	105.6.7	619,749	0.25%	619,749	0.25%	0	0.00%	0	0.00%	學歷： 美國普林頓大學建築暨計畫學院都市計畫 博士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都市計畫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經歷： 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執行長/副董事 長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署長 昂寶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光隆實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游明昌	男 71~80	114.6.23	3年	97.4.25	600,000	0.24%	600,000	0.24%	1,000	0.00%	0	0.00%	學歷：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經歷： 寶鼎(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巨路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怡德視訊(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宋明峰	男 51~60	114.6.23	3年	108.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台大 EMBA 國際企業管理組肄業(台大-復旦 EMBA) 經歷： 光寶科技董事長暨副董事長特別助理 光寶科技智慧生活與應用事業群執行長 光寶科技(上海)營運總部總經理 光寶科技新機核心能力事業群執行長 光寶科技新機核心能力事業群總經理 光寶網路通訊事業部總經理 中寶運通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九	董事	宋 恭 源	父 子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梁彥平	女	61-70 53	114.6.23	3年	114.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世新大學財金系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禮剛	男	71-80 42	114.6.23	3年	114.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內布拉斯加-林肯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台灣中原大學化學工程學士 經理： 台光電子材料(股)公司-行銷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台光電子材料(股)公司-台灣廠資深副總經理 台光電子材料(股)公司-中山廠-總經理 聯致科技(股)公司-CCL 與 Massiam 事業部副總經理 亞洲化學(股)公司-CCL 發展總部副總經理 亞洲化學(股)公司-電子材料事業部副總經理 亞洲化學(股)公司-電子材料事業部經理 亞洲化學(股)公司-電子材料事業部資深工程師 亞洲化學(股)公司-塑膠事業部資深研究工程師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姓名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何健隆	男 61~70	114.6.23	3年	114.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美國波特蘭大學電機研究所微電子工程碩士 美國猶他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士 經歷： 台耀科技集團副總經理 泰國廠建廠小組負責人與泰國廠總經理 聯茂電子江西廠總經理 聯茂電子華南區總經理(東莞虎門廠、廣州廠、東莞黃江廠) 中山廠總經理 台耀科技集團東莞江瑞升電子(CMKGbm)董事總經理兼蘇州昆山元茂電子董事總經理 兼重慶永川元茂/川慶電子營運副總經理 華通集團惠州系統產品營運副總經理 依利安達集團香港總公司大中華市場及行銷副總裁兼南京廠總經理 與昆山張浦鎮建廠小組總經理 依利安達集團開平廠總經理 依利安達集團香港總公司集團品保副總裁 華通電腦(美國鹽湖城廠)品保處協理, 管理系統處&總經理辦公室 資深經理、製造資深經理、品保部經理、工程師部經理、品保課課長、品檢課課長、設備維修課課長、設備電控功能失效分析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曾煥雄	男 61~70	114.6.23	3年	114.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 經歷： 建興電子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光電事業群執行長	建興儲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無	無	無					

註一：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三：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四：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五：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六：本公司董事長李思賢先生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我司獨立董事設立四席，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

註七：宋恭源董事兼任職務：

董事：光寶科技(股)公司。

光寶文教基金會。

註八：劉秀美董事兼任職務：

董事：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合晶科技(股)公司、華廣生技(股)公司。

監察人：華和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

註九：宋明峰董事兼任職務：

董事長兼任企業永續發展處永續長：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Lite-On Singapore Pte. Ltd.、Lite-On China Holding Co. Ltd.、Lite-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Lite-On Electronics Co., Ltd. (HK)。

董事代表人：閔暉實業(股)公司。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二)
華榮電纜(股)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7.39%)、王楊碧娥(5.24%)、王鳳淑(2.55%)、王文伶(2.20%)、王宏仁(2.12%)、王宏銘(1.46%)、陳坤榮(0.80%)、美達股份有限公司(0.62%)、王俊雄(0.48%)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三：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2月28日

法人名稱 (註一)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二)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華榮電纜(股)公司(39.44%)、王楊碧娥(10.49%)、王文伶(1.82%)、王鳳淑(0.67%)、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王鳳淑(0.43%)、王鳳琴(0.23%)、王薇淳(0.20%)、王子嘉(0.20%)、王宏仁(0.19%)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公司(79.79%)、王文伶(3.19%)、王鳳淑(3.19%)、王宏仁(3.19%)、王宏銘(2.87%)、王郁婷(2.13%)、王鳳琴(0.85%)、王楊碧娥(1.60%)
美達股份(有)公司	王楊碧娥(41.05%)、王文伶(16.32%)、王鳳淑(15.79%)、王宏仁(5.26%)、王宏銘(5.26%)、王郁婷(0.53%)

註一：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三：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5 年 2 月 28 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李思賢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五年以上，具備業務所需之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方針，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獨立董事。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董事 宋恭源	具備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實務經驗、策略管理、領導、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在董事會向所有董事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華榮電線電纜 (股)公司 法人代表： 劉秀美	從事五年以上的財務、會計工作，且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公司治理、風險分析能力及科技應用洞察力。在董事會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董事 游明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市場行銷及產業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據以執行，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董事 蔡勳雄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財務金融、科技產業管理及公司治理等專長，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據以執行，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董事 宋明峰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市場行銷及產業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據以執行，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梁彥平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商務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之專長，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無
獨立董事 王禮剛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財務金融、科技產業管理及公司治理等專長，其在經營管理上，能提供產業分析整合、風險管理、法律策略/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無
獨立董事 何健隆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實務經驗，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及管理決策意見，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獨立董事 曾煥雄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實務經驗，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及管理決策意見，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驗，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A.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B.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 A.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 B.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應有 2/3 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 C.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成員共10位，其中含獨立董事4席，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兼任員工身分有1位，占比為10%。

現任十席董事，已有2名女性董事占比為20%，不同性別董事席次雖尚未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含）以上，但已符合至少一席以上不同性別董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30%)以上為目標，將於未來每屆董事會逐步增加女性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8大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司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3大核心項目，皆超過80%以上之成員具備核心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是否兼任本公司員工	董事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核心項目							
				未滿60歲	60歲至70歲未滿	70歲以上	3年以下	3年至9年	9年以上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能力	國際市場能力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李思賢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宋恭源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劉秀美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蔡勳雄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游明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宋明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梁彥平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王禮剛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何健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曾煥雄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4)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10位，其中有4位獨立董事、2位女性董事、1位具員工身分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40%、20%及10%，獨立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此屆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皆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及第4項之情事，經評估本公司董事會具有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9-10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另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3-7頁-董事資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名 稱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思賢	男 61~70	103.7.1	1,300,824	0.51%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 上海鐳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達電通(股)公司網路動力事業部總經理 光寶科技(股)公司 Networking Access Business Unit 副總經理 達創科技(台達電子公司)銷售和市場營銷副總經理	金居開發 (股)公司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無	無	註 4
專案處 處長	中華民國	賴信忠	男 51~60	105.6.1	13,342	0.01%	600	0.00%	0	0.00%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所	無	無	無	無
技術處 處長	中華民國	許絳璋	男 31~40	111.1.06	16,000	0.01%	0	0.00%	0	0.00%	雲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碩士班 金居開發(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品保處 處長	中華民國	黃福棟	男 51~60	113.11.08	0	0.00%	0	0.00%	0	0.00%	東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科(工程組)班 聯茂(無錫)電子、江西聯茂電子大製造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前端技術 開發處 處長	中華民國	許喻傑	男 41~50	114.11.06	2,000	0.00%	0	0.00%	0	0.00%	臺灣大學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博士班 聯茂電子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丁台全	男 51~60	105.6.1	22,000	0.01%	5,233	0.00%	0	0.00%	健行科技大學電子科 上海鐳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總監 光寶貝爾羅斯高級資深營運經理 同欣電子基板部暨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公用廠 廠長	中華民國	呂安純	男 51~60	106.12.15	0	0.00%	6,669	0.00%	0	0.00%	嘉義大學企業管理所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高虹玉	女 51~60	110.5.6	10,673	0.00%	0	0.00%	0	0.00%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碩士班 金居開發(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 主管	中華民國	葉雪貞	女 51~60	110.7.20	3,409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運管理學系碩士班企業管理組 金居開發(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蔡人華	女 41~50	103.12.29	10,673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部領組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4：本公司董事長李思賢先生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我司獨立董事設立四席，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事項要點」規定。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集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日期：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李思賢	0	0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董事	宋恭源 (114/6/23 解任董事長)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10,253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董事	光隆 詹其哲 (114/6/23 解任)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10,253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 劉秀美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10,253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董事	宋明峰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10,253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董事	游明昌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10,253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董事	蔡勳雄	0	0	9,785	940	940	10,725	3,176	10,253	6,678	6,678	0	30,832	30,832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獨立董事	孫金樹 (114/6/23 解任)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獨立董事	陳金龍 (114/6/23 解任)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獨立董事	謝發榮 (114/6/23 解任)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獨立董事	王禮剛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獨立董事	何健隆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獨立董事	曾煥雄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獨立董事	梁彥平	0	0	3,966	58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0	0	0	0	0	總額: 4,546 占稅後 純益之 比例: 0.43%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含獨立及非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2) 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低於年度獲利之3%作為董事酬勞。
 (3) 董事酬勞之給付原則如下：

- a. 因所有獨立董事皆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需依各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參與相關委員會會議之討論及決議，故其酬勞得高於一般董事。
 b. 擔任董事長、各功能性委員會主席，因需投入較多的時間，故其酬勞得高於獨立董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詹其哲、謝發榮、孫金樹、陳金龍	詹其哲、謝發榮、孫金樹、陳金龍	詹其哲、謝發榮、孫金樹、陳金龍	詹其哲、謝發榮、孫金樹、陳金龍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宋恭源、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劉秀美)、宋明峰、游明昌、蔡勤雄、王禮剛、何健隆、曾煥雄、梁彥平	宋恭源、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劉秀美)、宋明峰、游明昌、蔡勤雄、王禮剛、何健隆、曾煥雄、梁彥平	宋恭源、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劉秀美)、宋明峰、游明昌、蔡勤雄、王禮剛、何健隆、曾煥雄、梁彥平	宋恭源、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劉秀美)、宋明峰、游明昌、蔡勤雄、王禮剛、何健隆、曾煥雄、梁彥平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思賢	李思賢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李思賢	李思賢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14人	14人	14人	14人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方式)」。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114 年度租車費用共新台幣 836 仟元。)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不適用。

註：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7 日解任監察人以審計委員會取代之職能。

3. 經理人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日期：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思賢	5,929	5,929	3,272	3,272	8,346	8,346	6,678	0	6,678	0	總額： 24,225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2.28%	總額： 24,225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2.28%	無	
行銷中心副總經理	莊鈞涵 114/11/21 辭任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114年度租車費用共新台幣836仟元。)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由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不適用。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思賢	0	9,135	9,135	0.86%
	總經理 特別助理	丁台全				
	技術處 處長	許紘璋				
	專案處 處長	賴信忠				
	公用廠 廠長	呂安純				
	品保處 處長	黃福棟				
	前端技術開發處 處長	許喻傑				
	稽核主管	蔡人華				
	會計主管	高虹玉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葉雪貞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另應再填列本表。

(二)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114 年		113 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44%	1.44%	1.38%	1.38%
總經理	2.28%	2.28%	2.18%	2.18%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得以獲利數額，應提 1% 以上為員工酬勞，發放對象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另，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上開員工、董事酬勞之發放，均於每年年初提報薪酬委員會通過後，再呈報董事會核決。

公司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酬勞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應以下列原則為之：

- (1) 應依據未來風險調整後之績效，並配合公司長期整體獲利及股東利益訂定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
- (2) 酬金獎勵制度不應引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並應定期審視酬金獎勵制度與績效表現，以確保其符合公司之風險胃納。
- (3) 酬金支付時間，應配合未來風險調整後之獲利，以避免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之不當情事，酬金獎勵應有顯著比例以遞延或股權相關方式支付。
- (4) 於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個人對公司獲利之貢獻時，應進行同業之整體分析，以釐清該等獲利是否因其運用公司較低資金成本等整體優勢所致，俾有效評估屬於個人之貢獻。
- (5) 公司與其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離職金約定應依據已實現之效益予以訂定，以避免短期任職後卻領取大額離職金等不當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A.最近年度(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李思賢	4	-	100	114/6/23 新任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3	-	100	114/6/23 卸任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劉秀美	7	-	100	114/6/23 連任
	宋恭源	4	-	100	114/6/23 新任
	詹其哲	3	-	100	114/6/23 卸任
	宋明峰	1	6	14	114/6/23 連任
	游明昌	7	-	100	114/6/23 連任
	蔡勳雄	6	1	86	114/6/23 連任
	李思賢	3	-	100	114/6/23 卸任
獨立董事	陳金龍	3	-	100	114/6/23 卸任
	孫金樹	3	-	100	114/6/23 卸任
	謝發榮	3	-	100	114/6/23 卸任
	梁彥平	4	-	100	114/6/23 就任
	王禮剛	4	-	100	114/6/23 就任
	何健隆	4	-	100	114/6/23 就任
	曾煥雄	3	1	75	114/6/23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114 年度共召開七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61 頁，全體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請詳註 4。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請詳註 3 績效評估報告及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7 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分別就董事會整理、成員、功能性委員會共計 16 個面向，以問卷訪查方式，評估董事會績效，並出具評估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提董事會報告。

(二)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三)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總經理及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認股計劃與員工分紅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性計劃，其執行情形請參閱第 37-39 頁。

(四) 董事會職能：董事會成員於任期中持續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等進修課程，獨立董事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相關規定，且董事會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職能，落實董事多元化政策。

(五) 自 105 年 6 月 7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且委員會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決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B.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董事會	孫金樹	陳金龍	謝發榮	梁彥平	王禮剛	何健隆	曾煥雄
第九屆第十二次 114年02月21日	◎	◎	◎				
第九屆第一次臨時會 114年04月14日	◎	◎	◎				
第九屆第十三次 114年05月09日	◎	◎	◎				
第十屆第一次 114年06月23日				◎	◎	◎	◎
第十屆第二次 114年08月08日				◎	◎	◎	◎
第十屆第三次 114年08月27日				◎	◎	◎	◎
第十屆第四次 114年11月06日				◎	◎	◎	△

註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分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議事單位自評	①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②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③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④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⑤內部控制	評定成績為極優，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①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②董事職責認知 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④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⑤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⑥內部控制	評定成績為優良，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①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②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③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④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⑤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評定成績為極優，考核結果顯示功能性委員會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註 4：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金龍	3	-	100	114/6/23 卸任
	孫金樹	3	-	100	114/6/23 卸任
	謝發榮	3	-	100	114/6/23 卸任
	梁彥平	3	-	100	114/6/23 就任
	王禮剛	3	-	100	114/6/23 就任
	何健隆	3	-	100	114/6/23 就任
	曾煥雄	2	1	67	114/6/23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	公司對 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十一次 114 年 02 月 21 日	一、金居開發(股)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提請審議。	√	審計委 員會全 體出席 獨立董 事無異 議通過	全體出 席董事 無異議 通過
	二、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內容，謹提請審議。	√		
	三、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謹提請審議。			
	四、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		
	五、本公司 114 年度預算，謹提請審議。			
第三屆第十二次 114 年 05 月 09 日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審議。	√		
	二、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謹提請審議。			
	三、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績效評估結果及簽證會計師提供 114 年擬預先核准服務項目，謹提請審議。	√		
	四、本公司 114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		
	五、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部分條文，謹提請審議。	√		
第四屆第一次 114 年 06 月 23 日	一、推選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暨會議主席，擬請討論。			
第四屆第二次 114 年 08 月 08 日	一、「113 年永續報告書」已編製完成，謹提請審議。	√		
	二、制訂「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謹呈請討論。	√		
	三、修訂「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謹呈請討論。	√		

審計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	公司對 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二次 114年08月08日	四、修訂『簽證會計師提供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部分條文， 謹提請審議。	V	審計委 員會全 體出席 獨立董 事無異 議通過	全體出 席董事 無異議 通過
	五、本公司 114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V		
第四屆第三次 114年08月27日	一、本公司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認購案，謹提請審議。			
第四屆第四次 114年11月06日	一、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稽核計畫，謹提請審議。	V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謹提請審議。	V		
	三、本公司 114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V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並於每季至少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中，針對當季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內控查核、IFRSs 公報修訂與發布對公司之影響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並就有無財報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是否影響帳列方式進行溝通。

(三) 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隨時得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或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及年度工作如下：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條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之一條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五、重大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o-tech.com/tw/ir/company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股務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處理，提供本公司諮詢、股務專業服務，並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對於應經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皆按議事規則執行，並給予股東發言機會，股東的發言內容及公司的處理方式皆記載於股東常會議事錄中。此外，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提出之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公司可有效掌握董事、經理人等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法規定揭露。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訂定「子公司營運管理辦法」及「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交易作業程序」，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相關資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依產業專業背景、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p>摘要說明</p> <p>作領域及實務經驗等，遴選具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術及素養者擔任董事，對公司整體發展與營運皆有所助益，並落實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董事會由具產業、財務、商務、投資等專家組成，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經驗者過半，涵蓋營運判斷、薪酬管理、公司治理、經營管理、風險管理及永續發展管理等各專業領域至少一人。經114年股東會改選後，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10%，女性董事占比為20%，獨立董事占比為40%(皆為新任)，6位董事年齡在70歲以下，將於未來每屆董事會逐步增加女性董事席次。</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董事會遴選或提名董事時將績效評估結果納入遴選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p> <p>在115年3月6日召開董事會時，已將評估結果呈報董事會。</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四) 本公司已訂定「會計師績效評估辦法」，主要評估內容分二大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師獨立性：包括任期、或有公費、財務利益…等項目。 2.會計師適任性：服務品質及規模、專業程度、時效配合…等項目。 <p>本公司遵照『會計師績效評估辦法』所列項目進行評估，每年皆定期評估會計師績效(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113年度整體評估的結果為92分，在114年5月9日召開董事會時，已將評估結果呈報董事會。</p>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由財務處兼任公司治理單位，財務主管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	V	<p>本公司已在公司網頁中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股東、員工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供利害關係人對本公司提出建議、批評與指教。 (https://www.co-tech.com.tw/ir/board)&(https://www.co-tech.com/uploads/images/20210528-1.pdf)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股務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處理，提供本公司諮詢、股務專業服務，並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將相關產品資訊、財務資料等最新消息揭露於公司網站上，並可連接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除了上述網站外，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將財務業務資料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114年度財務報告於115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於規定內完成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亦於各期董事會通過當日完成公告申報；而各月份營運情形則依規定在次月10日之前完成。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備、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並定期舉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並安排定期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及投保團體壽險及意外險、設置停車場。	無差異。
		(三) 投資者關係：為維護股東權益，使投資大眾便於瞭解公司之經營狀況，除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外，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投資人相關資訊，並已設置發言人及專業股務代理公司合作處理股東建議事項、聯繫窗口。	無差異。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供應商，以公平、尊重且有尊嚴的對待，並皆能維持良好互動關係。	無差異。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問題及建議，但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律師顧問進行處理，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無差異。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研習，並已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其進修情形詳註2。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管理制度，並定期進行檢測，以達有效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無差異。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1.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以滿足客戶需求，創造綠色企業為目標。</p> <p>2. 定期對客戶進行徵信，並投保應收帳款保險以使呆帳風險降到最低。</p>	無差異。
		<p>(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結果』113年度排名級距在前36%~50%，主要未得分項目為氣候相關議題...等指標，本公司將配合永續報告書編製適當揭露相關指標資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114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李思賢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董事	宋恭源	114/4/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 關稅及相關稅務政策影響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據治理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宋明峰	114/4/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 關稅及相關稅務政策影響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據治理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董事	游明昌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董事	蔡勳雄	114/5/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劉秀美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8/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企業永續與風險管理	3
獨立董事	王禮剛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面對數位浪潮企業如何優化創新制裁管理連結永續治理	3
		114/9/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創新成長 AI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何健隆	114/8/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專業課程】公司治理主管與董事會管理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9/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專業課程】公司治理主管與董事會成員	3
獨立董事	梁彥平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獨立董事	曾煥雄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最新修正趨勢與解析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兼 公司治理主管	葉雪貞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會計主管	高虹玉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稽核主管	蔡人華	114/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檢調角度看內線交易	3
		114/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 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控管，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3

(四) 功能性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請詳參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報告之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其中的(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內容。
-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訊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 **薪資報酬委員會**

為了持續強化公司治理並接軌國際標準，金居公司於100年成立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監督、審議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計劃，並擁有決議權，此為國內上櫃公司中具有高度授權薪酬委員會之制度，成為國內企業公司治理領先指標。薪酬委員會監督範圍包含董事長、全體高階主管及經理人之報酬，以及員工激勵、分紅計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

- (1) 本委員會成員人數至少三人組成之，且須為獨立董事，以維持薪酬委員會之獨立、專業與公正性，並避免委員和公司間利益衝突的風險。
- (2) 本委員會委員人選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之。委員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委任之日起，至該屆董事任期屆滿。委員人選如有異動時，任期至原任期屆滿為止。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
-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三人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三個月內召開董事會補行委任。
- (5)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委任及異動時，公司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6) 本委員會之議事作業，由財務處辦理。
- (7) 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應符合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及年度工作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4) 董事、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 (5)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6)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7) 前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經理人酬金一致。

(8)擔任本委員會之委員對於會議事項，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加入表決：

- A.與其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
- B.委員認應自行迴避者。
- C.因前項規定，致本委員會無法為決議者，應向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為決議。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2月28日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禮剛				無
獨立董事	梁彥平				無
獨立董事	何健隆				無
獨立董事	曾煥雄				無

參閱第9頁之2.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說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董事及監察人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最近年度(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孫金樹	2	0	100%	114/6/23 卸任
委員	陳金龍	2	0	100%	114/6/23 卸任
委員	謝發榮	2	0	100%	114/6/23 卸任
召集人	王禮剛	3	0	100%	114/6/23 就任
委員	梁彥平	3	0	100%	114/6/23 就任
委員	何健隆	3	0	100%	114/6/23 就任
委員	曾煥雄	2	1	66.67%	114/6/23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新酬委員會討論事由如下：

會議日期	會議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 年 02 月 21 日	一、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謹提請審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討論本公司董事會，民國 113 年治理評分，謹提請審議。		
	三、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內容，謹提請審議。		
114 年 05 月 09 日	一、討論本公司 114 年度獎勵計畫，謹提請審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06 月 23 日	一、推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暨會議主席，擬請討論。		
	一、討論本公司現任董事長年薪案，謹提請審議。		
	二、本公司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認購案，謹提請審議。		
114 年 08 月 27 日	二、本公司前端技術開發處主管任命案，謹提請審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討論本公司新酬委員會 115 年度工作計畫案，謹提請審議。		

會議日期	會議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年11月06日	一、本公司114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及績效獎金案，謹提請審議。 二、本公司前端技術開發處主管任命案，謹提請審議。 三、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115年度工作計畫案，謹提請審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
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
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
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成長策略委員會

為強化並加速本公司之成長，於民國 114 年 6 月設立成長策略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指導本公司成長策略，預審本公司之重大投資案，並將決議事項定期向董事會提報之。

依金居「董事會成長策略委員會組織規程」，成長策略委員會每半年應至少召開會議一次，民國 114 年度成長策略委員會共計召開一次會議。

1. 成長策略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成長策略委員會委員計 4 人(含 4 名獨立董事)。

(2) 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6 月 23 日至 117 年 6 月 23 日，最近年度(114 年度至 115 年 2 月 28 日止)成長策略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何健隆	1		100%	
委員	梁彥平	1		100%	
委員	王禮剛	1		100%	
委員	曾煥雄	0		0%	

2. 最近年度(114 年度至 115 年 2 月 28 日止)成長策略委員會會議討論重點

會議日期	會議討論重點	決議結果
114 年 11 月 21 日	討論本公司討論 COPPER SOLUTION 發展策略之回饋與建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討論，並提供意見給管理團隊作為參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否	<p>1.董事會為永續發展議題最高治理單位，負責審查與監督策略發展與政策擬訂。</p> <p>2.公司於111年已成立「推動ESG專案小組」，由公用廠廠長擔任專案負責人，與多位不同領域的中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經由會議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分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3.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團隊報告(包含ESG報告)及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的可行性，並檢視策略的進展，必要時需督促團隊進行調整。</p> <p>4.已於114年8月8日向董事會提報113年永續報告書以報告113年執行成果，內容如下： (1)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政策、行動計畫。 (2)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p> <p>5.預計於115年8月底前完成編製114年永續報告書並提報董事會後公告申報，日後每年編製完成前一年度永續報告書亦同。</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是	否	無差異。										
	<p>風險評估範疇以臺灣為主，公司治理部門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模擬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環境衝擊與管理</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 2.依據 ISO 14064-1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td> </tr> <tr> <td>社會</td> <td>職業安全</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已推動「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td> </tr> <tr> <td>公司治理</td> <td>強化董事會職能</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與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 2.依據 ISO 14064-1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社會	職業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已推動「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公司治理	強化董事會職能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與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 2.依據 ISO 14064-1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根據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社會	職業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已推動「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公司治理	強化董事會職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利害關係人溝通</p> <p>1.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本公司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與其關心之重要議題。</p> <p>2.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p>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1.本公司所有廠區皆依循ISO 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於2019年12月3日取得ISO 14001：2015年版(CNS 14001:2016)驗證，目前證書有效日期2028年10月7日。</p> <p>2.本公司生產過程所產生廢氣與污水皆經防治污染設備處理未有造成公害污染情形，並通過ISO 14001 認證之實驗室所提供環保證明文件，以期降低可能之風險。</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例如信封、牛皮紙袋重複使用，並作為公文傳遞袋，本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RoHS、REACH規範，並由相關單位積極處理物料回收使用及製造過程減少污染，以降低對環境衝擊。</p>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1.公司對於氣候變遷相關議題非常重視，所以請員工從日常做起，例如文書列印盡量採雙面列印，影印機旁設置回收匣供回收紙張再利用，也鼓勵員工採用電子方式傳遞公文或信件，可大量減少</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紙張耗用。</p> <p>2.照明採用節能LED燈具、員工更是響應公司政策養成隨手關燈、節約能源的好習慣，以期減緩地球暖化。</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公司每年皆有作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統計，並將之統計結果列表檢討，公司對環保減量政策非常重視，用電量設定在年減1%為目標，113-114年平均節電率3.23%。有關環保政策相關內容可至本公司網站查詢。</p>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本公司已依相關勞動法規及人權公約、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訂定有「工作規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辦法」、「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異常工作負荷促進發病預防計畫」、「母性健康保護管理程序」、「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等...，以維護員工權益及達到保護員工健康與安全。目前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亦設置勞資協調委員會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建議等，以雙向溝通方式進行，員工各項權益維護及福利制度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1.員工薪酬政策係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員工相關福利補助辦法」、「績效考核辦法」執行；另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應提撥1%以上為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2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113年員工酬勞已在114年發放完畢。</p> <p>2.員工福利措施: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獎學金、生日禮券、結婚津</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住院慰問金、年節慶祝活動等。公司提供同仁團體保險、免費健檢、餐費補助等福利。於休假制度上，依照勞基法給予特休假，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p> <p>3.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於硬體設施上，提供有免費停車場、哺乳室、員工餐廳、員工宿舍等，提供員工便捷的日常所需。於照顧員工身心健康方面，則安排有年度健康檢查、醫師臨廠服務、健康講座等。</p>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1.提供一個安全友善的職場環境是企業的承諾，也是給員工的基本保障。所以建立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保障員工的職場安全與身心健康是首要的責任。</p> <p>2.平時即對員工進行相關課程訓練，並透過實際操演模擬緊急災害發生時，訓練員工的疏散與應變能力，在平時即做好充足的知識與準備，以降低人員受傷的風險。</p> <p>3.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設立規定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持續驗證通過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及ISO 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公司依據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控制，針對作業場所每半年定期實施作業環境監測，以及每年一次優於法令為員工提供年度健康檢查，作為預防職業病健康檢查管理，對於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屬噪音作業，檢測值異常之同仁，進行追蹤管理並給予必要之個別健康諮詢關懷與指導，以使同仁掌握自身之健康狀況。</p> <p>114年無職業災害事件；無火災事件。</p> <p>4.透過勞工代表諮詢及參與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宣導對於作業場</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所之職業災害預防，規範機台操作及教育訓練人員需遵守規範之安全規則，機械設施安全防護及中英文安全標示，遵守作業場所應配戴適當之個人防護具，以及於公布欄張貼相關機械設備夾捲安全宣導海報，提醒員工重視作業安全。本公司工安人員訂有查核計畫，各項查核結果於每季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提出報告及檢討，並追蹤各項缺失之改善措施。</p> <p>114年安全衛生查核作業如下： (1)廠區工安巡查每月查核4次以上 (2)消防設備巡查每3個月查核1次 (3)安全設施查核每月查核4次以上 (4)安全衛生績效指標每3個月查核 1 次 (5)員工健康檢查、特殊作業檢查每年檢查1次</p> <p>5.本公司工安人員不定期至各廠區生產現場查核作業環境及生產設備安全，查核內容與要求包括： (1)改善作業環境、強化設備安全護圍防護及自動化設備、作業場所人員使用配戴適當個人防護具、設備中英文安全標示，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 (2)各專責操作人員視需求培訓取得資格，並定期複訓獲取相關知識與技能。</p> <p>114年度安全訓練課程共計707人次受訓；上課時數共計6,295小時。</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者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一向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無違反商品與服務行銷及資訊標示等事項。 銷售客戶提供 SGS 報告以符合 RoHS/REACH 規範外，也配合客戶進行 RoHS、REACH 及其他特定有害物質調查，本公司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並善盡產品責任，對既有產品和新產品資訊揭露於書面型錄以及本公司網站，並訂有「客戶抱怨處理辦法」及「客戶滿意度調查辦法」等完整售後服務。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依 ISO 14001/ISO 45001 等法規制定「採購作業管理程序」、「供應商評鑑管理程序」來管理供應商，嚴格要求供應商除品質的管控外，亦應符合安全衛生法規及勞動相關法規，如發覺有違反事實時，會提出限期改善的要求。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已開始蒐集相關資訊，進行永續報告書編製作業，依法令規定本公司報告書上不需要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除適時修訂相關法規外，並積極參與環保、社會服務與關懷及贊助公益活動，以實際行動履行企業之社會責任，並無差異情形。			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日取得ISO 14001：2015年版(CNS 14001:2016)驗證，證書有效日期2028年10月7日。本公司生產過程所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產生廢氣與污水皆經防治污染設備處理未有造成公害污染情形，並通過ISO 14001 認證之實驗室所提供環保證明文件，以期降低可能之風險。			
(二) 社區參與：每年定期協助並參與社區-中和宮北極玄天上帝傳統慶典活動。			
(三) 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不定期捐助各項公益活動，如：育幼院，不定期舉行員工聯合捐款與急難救助，善盡社會之責任。			
(四) 消費權益：在消費者權益維護方面，本公司雖無自有品牌產品，產品銷售並未直接接觸到一般消費者，營運至今均未未有消費者糾紛事件發生。本公司向來極為重視消費者的權益與意見，為了確保消費者資訊取得及意見反映的權益，於公司網站設立相關反映意見之電子信箱及電話。			
(五) 人權：本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於員工招募方面乃透過公開遴選的程序，唯才是用，不因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而有差別。於用人方面，適才適所，並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本公司嚴禁工作場所之任何歧視、不平等及性騷擾行為，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申訴專線，以維持一個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			
(六) 安全衛生：			
1.安全衛生政策：本公司自創立以來，深刻瞭解員工與供應商夥伴為企業永續發展中最重要資產，因此在公司產品之研發、製造、測試、銷售過程中，除須符合安全衛生法規及其他相關要求外並應持續改善，以避免不安全的行為、環境及設備發生，預防職業災害，善盡保障員工的安全衛生之責任，於2022年1月11日取得 ISO 45001：2018年版驗證，證書有效日期2028年1月10日。本公司承諾：			
(1)遵守安全衛生法令及相關規章。			
(2)全體員工積極參與安衛活動。			
(3)保護全體員工與所有進入本公司人員之安全衛生。			
(4)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管理績效。			
(5)防止發生與工作有關的傷害或不健康的事故。			
(6)對員工、相關人員，傳達及溝通安全衛生政策及議題。			
2.為勞動者提供一個安全的就業環境，這是企業維護員工生命安全的責任。為提昇安全衛生績效，本公司更積極推動各項管理方案，以期達成零災害終極目標。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管理的最高治理單位，負責審查與監督策略發展與政策擬訂，遵循政府減碳計畫，並訂定減碳目標與氣候相關財務揭露資訊。將氣候變遷的可能衝擊，納入整體營運考量，預估風險及影響程度，並建立應變機制，且在調適氣候變遷時，思考公司的競爭力掌握商機。董事會依據公司治理藍圖 3.0 通過母公司與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計畫。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溫室效應引發之氣候變遷現象，頻繁的天災皆有可能造成廠區斷電或停水，將造成營收減少、營運成本增加與資產價值降低等潛在財務影響。為減少對營運面之衝擊，根據法規、實體與經濟三個面向，參考TCFD 指引，全球風險評估報告，台灣地區氣候變遷研究報告對於2050年的預估情況，並考量所營運市場的實際情況後，鑑別分析出下列風險類型：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table border="1" data-bbox="655 161 1134 1624"> <thead> <tr> <th data-bbox="655 1458 730 1624">風險項目</th> <th data-bbox="655 1308 730 1458">風險潛在財務影響</th> <th data-bbox="655 994 730 1308">機會項目</th> <th data-bbox="655 808 730 994">機會潛在財務影響</th> <th data-bbox="655 161 730 808">風險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730 1458 810 1624">轉型風險</td> <td data-bbox="730 1308 810 1458">開徵碳邊境稅</td> <td data-bbox="730 994 810 1308">採用低碳能源，並加強能源替代/多元化</td> <td data-bbox="730 808 810 994">營運成本增加</td> <td data-bbox="730 161 810 808">1.參加國內法規研討訓練，持續關注國內外趨勢與進展，如 ESG、碳中和與破交易機制等之規範要求，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驗作準備。 2.依循 ISO 14064-1 環境管理系統，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節能減碳。 3.持續推行 ISO 14001，按計劃持續執行中。 4.自建廠房屋頂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 5.持續監控，即時修正異常用水狀況，減少浪費，確保廠內水管及水循環設備妥善率。 6.逐步更換生產區照明 LED 省電燈泡。</td> </tr> <tr> <td data-bbox="810 1458 890 1624">政策法規</td> <td data-bbox="810 1308 890 1458">碳費徵收</td> <td data-bbox="810 994 890 1308">建置綠電設備</td> <td data-bbox="810 808 890 994">營運成本增加</td> <td data-bbox="810 161 890 808">資產價值增加</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項目	風險潛在財務影響	機會項目	機會潛在財務影響	風險因應措施	轉型風險	開徵碳邊境稅	採用低碳能源，並加強能源替代/多元化	營運成本增加	1.參加國內法規研討訓練，持續關注國內外趨勢與進展，如 ESG、碳中和與破交易機制等之規範要求，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驗作準備。 2.依循 ISO 14064-1 環境管理系統，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節能減碳。 3.持續推行 ISO 14001，按計劃持續執行中。 4.自建廠房屋頂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 5.持續監控，即時修正異常用水狀況，減少浪費，確保廠內水管及水循環設備妥善率。 6.逐步更換生產區照明 LED 省電燈泡。	政策法規	碳費徵收	建置綠電設備	營運成本增加	資產價值增加
風險項目	風險潛在財務影響	機會項目	機會潛在財務影響	風險因應措施												
轉型風險	開徵碳邊境稅	採用低碳能源，並加強能源替代/多元化	營運成本增加	1.參加國內法規研討訓練，持續關注國內外趨勢與進展，如 ESG、碳中和與破交易機制等之規範要求，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驗作準備。 2.依循 ISO 14064-1 環境管理系統，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節能減碳。 3.持續推行 ISO 14001，按計劃持續執行中。 4.自建廠房屋頂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 5.持續監控，即時修正異常用水狀況，減少浪費，確保廠內水管及水循環設備妥善率。 6.逐步更換生產區照明 LED 省電燈泡。												
政策法規	碳費徵收	建置綠電設備	營運成本增加	資產價值增加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項目	執行情形					
	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用戶條款)-符合法規的相關支出費用	營運成本增加	提高生產製程效率，減少資源耗用	營運收入增加		
	耗水費用徵收	營運成本增加	強化用水管理提高每度水利用效能	營運成本降低		
市場	市場趨勢改變未能滿足客戶需求	營運減少	使用節能、環保材料	營運收入增加 營業成本增加		1.包裝材料(木箱、棧板)回收再利用。 2.配合市場趨勢，開發綠色產品。
公司聲譽	金融機構恐將提高借款利率予高破產業	營運成本增加	積極參與國內外節能減碳倡議，配合國家政策，推動各項減碳措施，提升商譽	營運收入增加		積極參與國際永續評比，持續精進 ESG 相關永續策略，進而提高市場肯定。
實體風險	颶風強度增加、極端降雨造成水災	資本支出增加 營業收入減少 (生產中斷)	強化極端氣候災害之抵禦與應變能力	提高氣候韌性，減少營運中斷，可能造成的公司損失		1.成立緊急應變組織，即時應變減少災損。 2.定期點檢抽水幫浦，設置緊急發電系統及儲水系統以備不時之需。 3.水溝定期清淤措施，確保天然災害發生時，製程能穩定生產。 4.加強防颱應變措施，加速廠區排水速度，降低大雨淹水危險。

轉型風險：因應氣候變化造成的市場複雜化和影響，需透過供需結構改變進行調節，調節方法包括政策、法律、技術和市場變化，以緩解和適應氣候變遷的需求。

實體風險：長期性氣候變遷和立即性極端天氣災害帶來的實際風險，對產業可能造成直接性衝擊和供應鏈中斷等影響。

項目

執行情形

評估原則說明：

急迫性	發生機率	衝擊程度	各項風險與機會評估結果與處理原則
1 短期(1-3年)	高	高	列為短期必須處理的風險，並透過各部門作為進行管控。
	中	中	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
	低	低	暫時不處理。
2 中長期(3-10年)	高	高	視發生機率與衝擊程度進行評估，考量是否與短期風險相吻合。
	中	中	評估未來發展情況再決定如何處理。
	低	低	暫時不處理。

衝擊：高度衝擊表示帶來大幅度的財務成本支出或資本支出；中度衝擊表示帶來中等財務成本支出或資本支出；低度衝擊表示帶來些許財務成本或資本支出。

機率：短期表示三年內頻繁發生、中期表示三至五年至少發生一次或可能發生、長期表示五年後可能發生。

TCFD風險衝擊評估可能帶來的財務衝擊說明

風險類型	對金居的影響	後續財務計算需求
1 轉型風險： 原物料成本增加	因氣候變遷導致原物料供應商出現短缺，原物料供不應求，採購成本上升，製造成本增加。	1.可能受影響的原物料品項與影響幅度。 2.受影響產品與範圍。 3.影響起始時間。
2 轉型風險： 供應鏈減碳要求	環保意識抬頭，市場對於節能減碳的產品會更關注，研發部門需投入更多資源研究，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1.持續營運規劃成本。 2.替代方案成本。
3 實體風險： 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極端氣候導致颶風或驟雨等機率增加，可能造成廠區或附近社區淹水，廠區對外運輸受到阻礙，導致停工、收入減少或成本上升。	1.持續營運規劃成本。 2.替代方案成本。
4 轉型風險： 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修正相關法令制度	全球已確定淨零排放目標，COP27之後，預計2025年全球達碳高峰，相關法令對減碳要求將越來越高，導致必須採取更多低碳技術轉型的發展，整體改善技術導致成本上升。	1.低碳技術導致整體成本上升。 2.設備更新導致整體成本上升。

項目	執行情形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為了進一步評估組織韌性，考量了以下三種情境，來評估可能的減碳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BAU (business as usual)：表示最糟情境，不做任何改變。 ● 2°C：根據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 所發展的全球升溫2°C內之模擬情境 ● 1.5°C：根據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 所發展的全球升溫1.5°C內之模擬情境。為最積極的減碳目標，表示將尋求更積極的減碳做法。因積極布局低碳轉型故於初期將投入較高的轉型成本，但擁有最高及長期的競爭優勢。需要付出比2°C更多更快的努力，目標是2050年淨零排放。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2 302 917 1624"> <thead> <tr> <th rowspan="2">風險/機會</th> <th rowspan="2">描述</th> <th colspan="3">不同情境之風險與機會評估</th> </tr> <tr> <th>2°C</th> <th>1.5°C</th> <th>對金居的意涵</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風險</td> <td>原物料成本上漲</td> <td>成本上升:++</td> <td>成本上升:++</td> <td>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td> </tr> <tr> <td>風險</td> <td>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td> <td>成本上升:+</td> <td>成本上升:+</td> <td>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td> </tr> <tr> <td>風險</td> <td>海平面上升</td> <td>成本上升:++</td> <td>成本上升:+</td> <td>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td> </tr> <tr> <td>機會</td> <td>加速企業減碳、爭取碳權額度</td> <td>成本上升:+++</td> <td>成本上升:++</td> <td>當氣候行動腳步更大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td> </tr> <tr> <td>機會</td> <td>減緩產能擴張，改善企業體質</td> <td>收入增加:++</td> <td>收入增加:++</td> <td>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td> </tr> <tr> <td>機會</td> <td>促進綠能產業發展，提升企業節能</td> <td>成本上升:+++</td> <td>成本上升:++</td> <td>當氣候改變加速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td> </tr> </tbody> </table> <p>影響幅度說明: +++影響幅度高，++影響中等；+影響幅度小</p>	風險/機會	描述	不同情境之風險與機會評估			2°C	1.5°C	對金居的意涵	風險	原物料成本上漲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風險	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風險	海平面上升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機會	加速企業減碳、爭取碳權額度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當氣候行動腳步更大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	機會	減緩產能擴張，改善企業體質	收入增加:++	收入增加:++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機會	促進綠能產業發展，提升企業節能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當氣候改變加速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
風險/機會	描述			不同情境之風險與機會評估																																			
		2°C	1.5°C	對金居的意涵																																			
風險	原物料成本上漲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風險	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增加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風險	海平面上升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機會	加速企業減碳、爭取碳權額度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當氣候行動腳步更大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																																			
機會	減緩產能擴張，改善企業體質	收入增加:++	收入增加:++	不同情境下成本上升的變化可能不大																																			
機會	促進綠能產業發展，提升企業節能	成本上升:+++	成本上升:++	當氣候改變加速時，成本會增加，但長期會帶來更多收益。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無</p>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無</p>																																						

項目	執行情形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無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如下表。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盤查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排放總量	104,357.186	93,718.822
範疇一	3,129.678	2,626.337
範疇二	101,227.507	91,092.486
排放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16.9	13.8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無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遵照相關規定執行，請參閱本公司網頁(http://www.co-tech.com)。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供同仁隨時查詢，針對新進員工，在職前訓練時會特別加強宣導訓練，使其瞭解公司對道德行為的重視。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若違反相關道德行為準則時，將根據公司獎懲辦法受到懲處。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遵照相關規定執行，請參閱本公司網頁(http://www.co-tech.com)。本公司要求與公司有商業往來之利害關係人，如供應商、承包商...等，遵守與公司同仁相同之道德標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人事室為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稽核室負責監督執行，依法令規定頻率於董事會中進行報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且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注重確保財務報導流程及控制的正確性、完整性，內部稽核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宣導誠信的重要性，並於114/2/14進行內部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公司在網站設置內外部申訴溝通管道，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及申訴，並由公司指定管理層親自處理。違反相關道德行為準則，將根據公司獎懲辦法受到懲處。 (https://www.co-tech.com/tw/ir/company)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訂定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管理辦法」，本公司對檢舉事項絕對保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事項絕對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在公司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資訊，以供同仁隨時查詢；也於公司內部網站放置「道德管理規範」，隨時提醒員工注意自己行為道德。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及董事會成員均遵守本規範及相關辦法之規定，並未有差異之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6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相關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大決議：

會別	日期	重要決議
第九屆 第十二次	114.02.21	一、金居開發(股)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提請審議。 二、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內容，謹提請審議。 三、銀行借貸案各銀行之核准，謹提請審議。 四、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謹提請審議。 五、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六、本公司 114 年度預算，提請董事會通過。 七、訂定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提案及提名期間、選舉暨召集事由案，謹提請審議。
第九屆 第一次 臨時 董事會	114.04.14	擬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買回本公司股份，謹提請審議。
第九屆 第十三次	114.05.09	一、銀行借貸案各銀行之展延核准，謹提請審議。 二、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審議。 三、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謹提請審議。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謹提請審議。 五、本公司 114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六、增加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謹提請審議。 七、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部分條文，謹提請審議。
第十屆 第一次	114.06.23	一、董事長選任案，謹呈請討論。 二、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乙案，謹提請審議。 三、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乙案，謹提請審議。 四、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成長策略委員會組織規程」案，謹請審議。 五、委任董事會成長策略委員會成員乙案，謹提請審議。
第十屆 第二次	114.08.08	一、銀行借貸案各銀行之核准，謹提請審議。 二、「113 年永續報告書」已編製完成，謹提請審議。 三、制訂「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謹呈請討論。 四、擬變更買回庫藏股之目的，謹呈請討論。 五、修訂「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謹呈請討論。 六、修訂『簽證會計師提供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部分條文，謹提請審議。 七、本公司 114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第十屆 第三次	114.08.27	一、討論本公司現任董事長年薪案，謹提請審議。 二、本公司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認購案，謹提請審議。
第十屆 第四次	114.11.06	一、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稽核計畫，謹提請審議。 二、銀行借貸案各銀行之核准，謹提請審議。 三、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謹提請審議。 四、本公司前端技術開發處主管任命案，謹提請審議。 五、本公司 114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謹提請審議。

2. 114 年股東會重大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114年股東常會於民國114年06月23日於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92號1樓光寶科技大樓國際會議中心舉行，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	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2	承認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訂定 114 年 7 月 27 日為分配基準日，114 年 8 月 20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5 元 (即每壹股盈餘分配 1.5 元)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4	選舉第十屆董事(董事 6 席，獨立董事 4 席)。	經票決結果，已選任第十屆董事、獨立董事。
5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王浚宇	邱盟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浚宇	邱盟捷	114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	3,500	114	3,614	非審計公費主要為查核差旅費/財報打字印刷費等。

註1：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註2：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3.5.10/113.8.9		
更換原因及說明	<p>1.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故 113 年第 1 季起查核簽證會計師由原張清福會計師及趙永祥會計師更改為王浚宇會計師及趙永祥會計師。</p> <p>2.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故 113 年第 2 季起查核簽證會計師由原王浚宇會計師及趙永祥會計師更改為王浚宇會計師及邱盟捷會計師。</p>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浚宇會計師及邱盟捷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3.8.9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情形：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兼 總經理、發言人	李思賢	(50,000)	0	0	0
董事長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114/6/23 卸任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宋恭源	0	0	0	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劉秀美	(1,950,000) 0	0 0	0 0	0 0
董事	詹其哲 114/6/23 卸任	0	0	0	0
董事	宋明峰	0	0	0	0
董事	游明昌	0	0	0	0
董事	蔡勳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孫金樹 114/6/23 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金龍 114/6/23 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發榮 114/6/23 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梁彥平 114/6/23 就任	0	0	0	0

職稱 (註 1)	姓 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獨立董事	王禮剛 114/6/23 就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健隆 114/6/23 就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煥雄 114/6/23 就任	0	0	0	0
行銷中心 副總經理	莊鈞涵 114/11/21 辭任	0	0	0	0
總經理 特別助理	丁台全	0	0	(2,000)	0
技術處處長	許紘璋	5,000	0	(2,000)	0
品保處處長	黃福棟	0	0	0	0
前端技術開發處 處長	許喻傑	0	0	2,000	0
專案處處長	賴信忠	2,000	0	11,942	0
公用廠廠長	呂安純	(4,000)	0	6,669	0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葉雪貞	1,000	0	0	0
會計主管	高虹玉	0	0	10,673	0
稽核主管	蔡人華	0	0	10,673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股權移轉資訊。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115年2月28日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115年2月28日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股；%

114年7月27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宋恭源	13,812,998	5.47%	0	0.00%	0	0%	大松投資(股)公司	董事	-
大松投資(股)公司	12,497,270	4.95%	0	0.00%	0	0.00%	無	無	114/6/23卸任董事
代表人：宋恭源	13,812,998	5.47%	0	0.00%	0	0.00%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7,812,375	3.09%	0	0.00%	0	0.00%	無	無	-
代表人：劉秀美	0	0.00%	0	0.00%	0	0.00%			
楊冠恒	5,350,000	2.12%	0	0.00%	0	0.00%	無	無	-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827,622	1.91%	0	0.00%	0	0.00%	無	無	-
陳族元	4,607,000	1.82%	0	0.00%	0	0.00%	無	無	-
匯豐託管 Point 72 聯合有限公司專戶	4,270,000	1.69%	0	0.00%	0	0.00%	無	無	-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924,000	1.55%	0	0.00%	0	0.00%	無	無	-
大通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591,314	1.42%	0	0.00%	0	0.00%	無	無	-
詹其哲	3,516,000	1.39%	0	0.00%	0	0.00%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115年2月28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O-TECH COPPER FOIL(BVI) Inc.	3,500	100%	-	0%	3,500	100%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100%	-	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115年2月28日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87.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創立	無	註 6
90.03	30	-	-	54,000,000	540,000,000	現增	無	註 7
92.09	10	-	-	30,000,000	300,000,000	現增	無	註 8
94.12	9	-	-	16,000,000	160,000,000	現增	無	註 9
95.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0	0	無	無	註 10
99.10	21	-	-	11,700,000	117,000,000	現增	無	註 11
104.3	-	-	-	註銷庫藏股 1,112,000	註銷庫藏股 11,120,000	減資	無	註 12
106.10	47.8	-	-	42,000,000	420,000,000	現增	無	註 13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核准登記日期文號：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經八七商 110958 號。

註 7：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年三月三十日經(090)商 090011061770 號。

註 8：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二年九月十九日經授商字第 09201272330 號。

註 9：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經授商字第 09401255400 號，每股以 9 元折價發行。

註 10：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五年七月六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40400 號。

註 11：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九年十月八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25860 號。

註 12：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一〇四年三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0401042410 號。

註 13：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一〇六年十月五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41120 號。

單位：股 115年2月28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52,588,000	47,412,000	300,000,000	上櫃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日 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	-	-	-	-	-	-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7 月 27 日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宋恭源	13,812,998	5.47%
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497,270	4.95%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7,812,375	3.09%
楊冠恒	5,350,000	2.12%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827,622	1.91%
陳族元	4,607,000	1.82%
匯豐託管 P o i n t 7 2 聯合有限公司專戶	4,270,000	1.69%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924,000	1.55%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591,314	1.42%
詹其哲	3,516,000	1.3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如當年度本公司無可分配之盈餘，或有可分配之盈餘但其數額顯著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予以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盈餘分派，經 114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擬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持股數，每股配發 1.5 元現金股利(盈餘分配每股 1.5 元)。本公司嗣後如因普通股股份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法調整。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應提撥 1% 以上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2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前項所列之員工對象範圍，證券管理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估列 1.5%員工酬勞及 1%董事酬勞。
- (2)員工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員工酬勞係全數以現金發放。
-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經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20,626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3,751 仟元。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4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 (1)本公司 113 年度之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7,671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1,781 仟元。
- (2)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與 113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一) 已執行完畢者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第 2 次 (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自 114 年 4 月 15 日 至 114 年 6 月 13 日止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35 元至 6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7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9,310,247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4.08%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7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9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4%

(二) 尚在執行中者：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營業比重
電解銅箔	100%

2.公司目前之產品：

PRODUCT LINEUP					
HLC Inner layer			HLC Outer layer	HDI	High Frequency
ARTF (H & 1oz)	HVLP (H & 1oz)	Power (1/2/3 oz)	(Hoz)	(T & Hoz)	(Hoz)
RG313+ Rz~1.2um VLL/ULL 1 & 2	PF511 Rz~0.45um ULL 2 & 3	GP999 High Current Carrying Ideal Copper Property	VF415 Rz~0.8um VLL/ULL 1 & 2	PF510 Rz~0.6um ULL 1 & 2	VF415 Rz~0.8um PTFE
RG312 Rz~1.8um LL/VLL/ULL 1	PF51N Rz~0.5um ULL 2 & 3		VF413 Rz~1.3um VLL/ULL 1 & 2	VF415 Rz~0.8um VLL/ULL 1 & 2	VF413 Rz~1.3um PTFE
RG311 Rz~2.1um ML/LL/VLL	VL411 Rz~0.7um VLL/ULL 1 & 2		SLD01/02 Rz~2.7um LL/VLL/ULL 1 & 2	VF413 Rz~1.3um VLL/ULL 1 & 2	
Advanced RTF			HG310 Rz~4.3um VLL/ULL	RG312 Rz~1.8um LL/VLL/ULL 1	
HVLP				RG311 Rz~2.1um ML/LL/VLL	
High Tg HTE					

*ML: Mid Loss/ LL Low Loss/ VLL: Very Low Loss/ ULL: Ultra Low Loss
*The data above show reference values and are not guaranteed.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 AI 伺服器、高速交換機(400G、800G 乃至 1.6T)及高效能運算(HPC)需求快速成長，帶動 PCB 與載板產業全面朝高階化發展。不同於過往網通世代逐步升級，本波 AI 平台(如 NVIDIA Blackwell、Rubin、Rubin Ultra，以及 Google、Amazon Web Services (AWS)、Meta 等 ASIC 平台)於短時間內大幅推升 PCB 層數、尺寸及材料等級，顯示產業進入加速升級階段。

目前產業呈現以下結構性變化：

- (1.)高階材料需求快速提升: CCL 由 M6 迅速推進至 M7、M8，並逐步邁向 M9 等級，對應更高頻高速傳輸需求；同時銅箔由 HVLP2、HVLP3 升級至 HVLP4，成為 AI 伺服器與高速運算平台之關鍵材料。
- (2.)供應鏈出現結構性瓶頸: 高階銅箔 (HVLP4) 因技術門檻高、產能擴充不易，供給成長速度落後於 AI 需求，形成明顯供需落差，成為限制產業擴張之關鍵因素之一。
- (3.)價格進入上行循環: 在高階材料供不應求情況下，銅箔與高頻高速材料價格預期將進入 2 至 3 年以上之結構性上升週期，產品附加價值與 ASP 持續提升。
- (4.)市場由循環性轉為結構性成長: AI 伺服器、資料中心及高速網通應用，帶動 PCB 材料需求由過往景氣循環導向，轉變為由運算架構升級與技術演進所驅動之長期成長趨勢。

整體而言，PCB 材料產業正由過去以消費電子與傳統網通為主之規格升級，轉向以 AI 與高效能運算為核心之高附加價值發展路徑。其中，高階銅箔在訊號完整性、傳輸損耗控制及高速運算穩定性上扮演關鍵角色，其技術能力與產能布局將成為材料廠商競爭之重要分水嶺。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銅箔、玻璃纖維、環氧樹脂、玻纖布、PI
中游產業	銅箔基板、印刷電路板、FCCL、FPCB、BGA 載板、TAB、COF
下游產業	機器人，無人機，AI Server，低軌衛星，自駕車電子等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在產品面，AI 伺服器與高速交換機對 PCB 材料提出更高規格要求，呈現以下主要發展趨勢：

(1.)CCL 等級快速升級

由 Very Low Loss (M6) 推進至 Ultra Low Loss (M7、M8)，並逐步導入 Extremely Low Loss (M9)。升級速度顯著快於過往世代，反映高速傳輸與低損耗為關鍵技術指標。

(2.)銅箔朝極低粗糙度發展 (HVLP 化)

銅箔由 HVLP1/2 升級至 HVLP3/4，其中 HVLP4 受新一代 AI 平台導

入快速放量，已成為高階 AI 伺服器與高速交換機之關鍵材料。銅箔表面粗糙度直接影響訊號損耗與傳輸效率，其技術門檻與製程難度顯著提升。

(3.) 高階材料需求帶動供應鏈升級

為滿足高頻高速應用需求，材料全面朝低損耗、低介電特性發展，帶動整體供應鏈技術門檻提高，並加速高階材料滲透率提升。

(4.) PCB 層數及尺寸持續提升

AI GPU 與 AI ASIC 為整合更多運算晶片與 HBM 記憶體，PCB 朝高多層(HLC) 與高密度互連 (HDI) 發展，層數與尺寸同步提升，推動高階材料使用量顯著增加。

(5.) 製程用耗材高值化

隨 AI 伺服器 PCB 朝高多層與厚板化發展，加工難度提升，製程用耗材之單價與使用量同步增加，帶動整體產業價值鏈向高值化發展。

整體而言，PCB 材料產業已由過往單一規格升級，轉變為材料與製程同步升級之發展模式。在 AI 與高效能運算需求驅動下，銅箔於降低傳輸損耗、提升訊號完整性之關鍵角色持續強化，其技術能力與產品組合將成為產業競爭之核心。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從競爭結構來看，高階 PCB 材料市場呈現「高度集中」與「技術門檻高」的特性。

在高階 PCB 與 AI 伺服器應用帶動下，銅箔市場正由傳統電解銅箔轉向 HVLP 超低粗糙度銅箔，競爭重心由產能規模轉為技術門檻與認證能力。

目前 HVLP 銅箔市場呈現高度集中結構，主要供應商以金居與日系少數廠商為主，包括金居、三井、古河等，其中三井市占率居於領先地位。由於 HVLP 銅箔需同時滿足極低表面粗糙度、良好附著力與高頻高速訊號完整性要求，製程難度高，新進者不易切入，使市場具明顯技術門檻。

在產品結構上，目前市場主流仍以 HVLP1-HVLP3 為主，但隨 AI 伺服器平台(如 B300、GB300 世代)導入，需求快速轉向 HVLP4 等更高階產品。然而，HVLP4 不僅製程難度更高，且客戶端認證時間長、良率爬坡慢，使有效供給成長落後需求，形成中期的結構性供需缺口。

競爭態勢上，領導廠商已陸續規劃擴產(如金居與日系大廠於 2025-2027 年間增加產能)，但因高階產品需經長時間驗證，短期內仍難以快速放量。整體而言，

HVLP 銅箔市場正由過往以價格競爭為主，轉變為以技術能力、產品等級與長期供貨穩定性為核心的競爭模式，高階銅箔供應商將具備較強議價能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金居期許成為「最佳化應用的銅箔領導者」，致力於AI伺服器、高頻、高速、微波通訊及厚銅/薄銅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發展，配合終端客戶之需求，提供客製化服務與產品。

為擺脫銅箔產業紅海戰區，跳脫過去大量化的生產，朝AI伺服器、高頻高速、汽車、及汽車電子等高階產品市場布局，在此新產品開發上，於2017年”5G產業高值化材料-高頻用超低粗糙度銅箔”通過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技術獲得肯定，2024年研究開發AI伺服器用的HVLP4等級銅箔產品。

1. 已開發完成及開發中之技術與產品：

- (1) AI 伺服器與一般伺服器高層數內層 PCB 板應用 HVLP3/HVLP4 等級銅箔產品(VL/PF 系列)與 A-RTF 銅箔產品(RG 系列)。
- (2) AI 伺服器與一般伺服器電源層 PCB 板應用銅箔產品(GP 系列)。
- (3) AI 伺服器與一般伺服器高層數外層 PCB 板應用銅箔產品(HG/SLD/VF 系列)。
- (4) HDI PCB 板與增層應用銅箔產品 (RG/VF/PF 系列)。
- (5) 高頻 PCB 板應用銅箔產品 (VF 系列)。

2. 技術方向持續優化及降低具有市場潛力產品之成本：

- (1) HVLP3/HVLP4 等級銅箔產品(VL/PF 系列)持續製程優化，提高良率，降低成本。
- (2) PCIe G6 應用的第四代 RG 產品持續優化。
- (3) 針對高層數 HDI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 應用，優化 HVLP2/HVLP3/HVLP4 銅箔解決方案，以滿足 Ultra-Low Loss II 等級以上材料需求。
- (4) 優化製程配方，提升產品品質及降低成本。

環保議題上，近年本公司除了著重製程改善與設備改良以提高產品良率及品質外，也為響應綠色製程，本公司全面導入無砷製程，為地球環境盡一份心力。

本公司所屬銅箔產業，除了配方技術外，尚有工廠的管線系統設計及將新產品順利量產、穩定品質的操作技術，因此在製程上形成技術門檻，相較於配方，能將產品量產並推出市場的能力，其實更為關鍵。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62,239
營業收入淨額		7,879,941
研發費用支出占營收淨額 %		1%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115年第一季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持續深化與目前既有客戶之合作關係，優化產品組合，與策略性客戶合作開發高頻高速、AI serve、Any-Layer HDI 之新產品，在市場上取得先期主導、增加雙贏局面。

2. 長期計劃：

- (1)金居三廠規劃於 2027 年第一季啟動試產，預計生產 HVLP 高階產品。
- (2)與主要客戶進行策略聯盟關係，穩定訂單來源，強化競爭力。同時主動與終端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從前端推廣本公司開發的新材料，以取得市場先機。
- (3)加強人才之招募與培訓，創造高效及跨功能的團隊，以最佳化應用的銅箔製造及服務業者自許，發揮工匠精神，創造整體利益的最大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依據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科技發展所 (ITRI) 2025 年 12 月資料顯示，PCB 產業鏈主要包括 PCB 製造、PCB 材料及 PCB 設備三大領域，其中銅箔為高頻高速電路板 (CCL) 與高階 PCB 的重要關鍵材料，主要應用於 AI 伺服器主機板，高速交換機 (Switch)，高頻高速 CCL (M7/M8/M9) 及 HDI 等產品。

隨著 AI 運算與高速傳輸需求提升，銅箔已由傳統材料轉為決定訊號傳輸品質與損耗控制之關鍵材料

(1) 主要銷售地區

台灣 PCB 與材料產業主要市場分布如下：

地區	市場特性
亞洲（中國、台灣、東南亞）	全球 PCB 製造中心，為最大需求市場
北美	AI 伺服器、雲端資料中心需求快速成長，為高階材料需求核心
歐洲	車用電子與工業設備需求穩定
日本	高階材料與技術導向需求

其中 AI 伺服器與網通設備主要需求集中於美國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CSP）驅動，形成「美國需求 + 亞洲製造」之產業結構。

(2) 銅箔市場占有率(依據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科技發展所 (ITRI) 2025 年 12 月資料)全球 HVLP 銅箔市場供應商占比約為：

供應商	市占率
三井	37%
古河	16%
金居	10%
其他	37%

顯示全球高階銅箔市場仍由日本與少數亞洲廠商主導。

2. 銅箔市場供需狀況

隨著高速運算與高頻通訊需求增加，PCB 材料規格持續升級：

銅箔技術演進：HVLP1 → HVLP2 → HVLP3 → HVLP4，其中 HVLP4 銅箔將成為 AI 伺服器主流材料。

2026 年預估 HVLP4 銅箔供需缺口約 15-25%，形成市場結構性供給瓶頸。因此高階 PCB 材料預期將出現 2-3 年價格上行週期。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

PCB 材料產業未來發展將朝以下方向：

1. AI 資料中心高速化
2. 衛星通訊與低軌衛星
3. 高階封裝與先進載板
4. 高頻高速材料

AI 伺服器與高速交換機推動材料升級：

- CCL：M6 → M7 → M8 → M9
- 銅箔：HVLP2 → HVLP3 → HVLP4

未來 5 年，高階 PCB 材料將成為 最具成長性的電子材料產業之一。

(2) 有利因素

1. AI 伺服器需求爆發
- AI 算力需求持續成長，帶動：

- 高速 PCB
- 高階 CCL
- HVLP 銅箔

需求快速增加。

2. 高階材料供應緊張

高階玻纖布與 HVLP 銅箔供應不足，形成：

- 價格上升
- 產品 ASP 提升

有利材料廠商獲利。

3. 新應用市場快速發展

包括：低軌衛星、AI 眼鏡、AI PC、自駕車電子等，皆將帶動 PCB 需求。

(3) 不利因素

1. 終端需求波動

手機與 PC 市場成長趨緩，影響部分 PCB 需求結構。

2. 產業景氣循環風險

電子產業具周期性，可能影響短期出貨動能。

3. 垂直整合趨勢

部分大型終端客戶（如衛星產業）開始內製關鍵零組件，對材料供應鏈形成潛在壓力。

(4) 因應對策

發展策略如下：

1. 深化高階銅箔技術

- HVLP4 / 次世代銅箔
- 低損耗與高頻材料

2. 強化 AI 產業鏈合作

- AI 伺服器 OEM
- 雲端 CSP
- 高速網通設備商

3. 擴充高階產能

提前布局 HVLP 銅箔產線，以因應供需缺口。

4. 拓展高成長應用市場

- 低軌衛星
- 高速交換機
- AI Server
- 車用電子

整體而言，全球 PCB 產業正受 AI 伺服器、高速網通與衛星通訊需求強勁帶動，未來數年仍將維持成長趨勢；在材料端方面，高階銅箔供應不足已形成結構性供給瓶頸，並將推動產品價格與附加價值持續提升。

對銅箔廠而言，未來競爭關鍵在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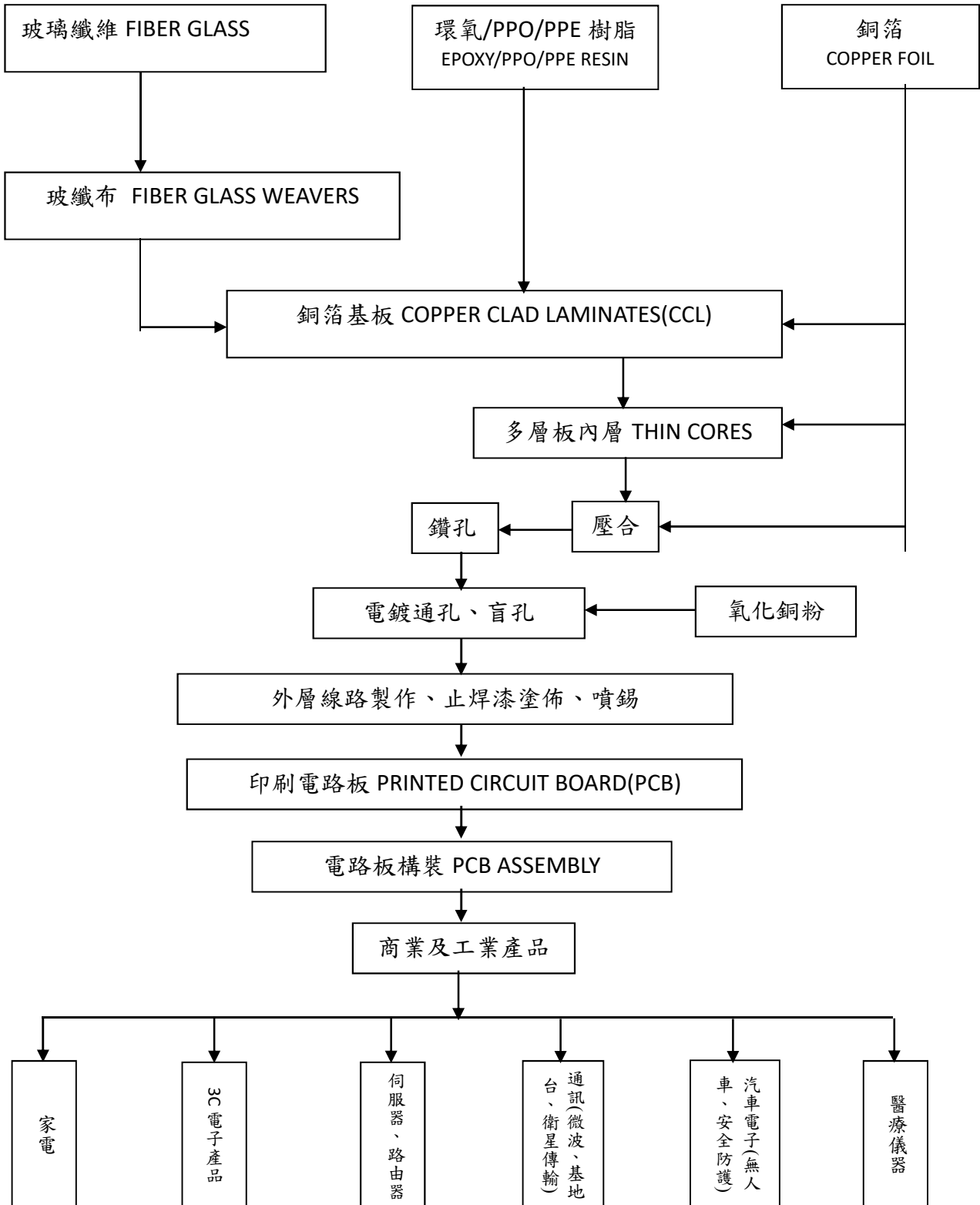
- 高階材料技術能力
- AI 產業鏈客戶關係
- 產能擴充與供應鏈整合掌控

掌握上述要素者，將可在下一波 AI 與高速運算浪潮中取得關鍵市場地位。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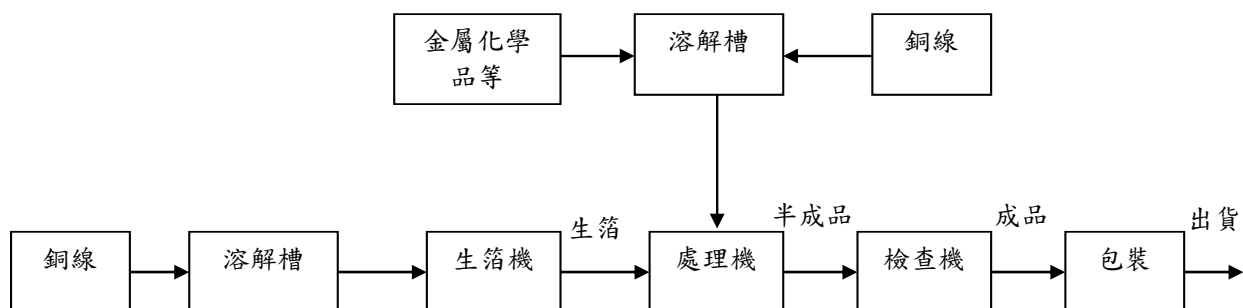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產製單一產品-電子級銅箔，為印刷電路板業之主要原料之一，關連如下：



電子資訊系統等產業帶動全球資訊化時代的來臨及熱潮，而印刷電路板是各種消費性電子、電腦、通訊、資訊電子、工業用控制及醫療儀器設備的基礎零件，同時也是在提昇這些電子產業技術中涉及電子構裝高積化、高速化的主要環節，在印刷電路板工業持續成長下，銅箔業者亦不斷地朝多層化之電解銅箔發展，其主要用途為供應銅箔基板製造商生產銅箔基板以供應印刷電路板廠，及以壓合於多層板之外層之印刷電路板廠。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電解銅箔是將硫酸銅溶液電解後以高電流瞬間沉積在滾動的鈦筒上，剝離取得的銅箔再經過表面處理後，捲筒或裁切以供應電路板上下游工業使用，其銅箔厚度分別為 9 μ m、12 μ m、18 μ m、35 μ m、70 μ m 及以上，視需求生產。其製程如下：



(1)生箔製造：

生箔製造之製程包括銅線溶解、電解液之製造和電解銅箔三個製程，其說明如下：

- A. 溶解：將銅線及硫酸置於溶解槽內吹入空氣使溶解為硫酸銅溶液再滾入儲存槽，而由電解槽回流之稀溶液經由循環幫泵打回溶解槽。
- B. 電解液之製造：硫酸銅溶液由轉移泵從儲存槽經過過濾器後打入頂槽，添加劑同時加入頂槽並作濃度分析及調整，溶液再經由頂槽、熱交換器調整溫度後打入生箔機內。
- C. 電解：在生箔機內，利用電解程序將銅沉積在轉動的鈦滾筒上後再剝離捲成生箔捲，而電解液循環泵回溶解槽。

(2)表面處理：

表面處理是將生箔表面經過數次的鍍銅、鍍鋅、鍍鉻以強化銅箔的

剝離強度、蝕刻性、熱電阻值及抗氧化性，各種電鍍液各有儲槽循環流動並在儲槽中調整濃度。

(3)檢查、裁切、包裝及儲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回收銅線	國內、東南亞、東北亞、歐洲等地區	供應量充足，生產來源不虞匱乏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237,434	52	無	A 公司	2,340,286	45	無
2	B 公司	1,527,635	35	無	B 公司	1,795,972	35	無
	其他	547,169	13		其他	1,038,585	20	
	進貨淨額	4,312,239	100		進貨淨額	5,174,843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增減變動原因：A 公司進貨淨額比率降低之原因，主要係本公司增加其他供應商之採購量。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 115 年第一季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487,462	7	無	甲公司	1,069,152	14	無
2	乙公司	1,093,905	16	無	乙公司	1,053,261	13	無
3	丙公司	760,658	11	無	丙公司	786,531	10	無
	其他	4,479,533	66		其他	4,970,997	63	
	銷貨淨額	6,821,558	100		銷貨淨額	7,879,941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增減變動原因：114 年主要銷貨客戶變動之主要原因，主係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 115 年第一季經董事會通過及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10	10	10
	一 般 職 員	120	118	118
	生 產 線 員 工	185	205	196
	合 計	315	333	324
平 均 年 歲		42.2	40.9	41.1
平 均 年 資		13.13	10.64	10.97
學 分 比	博 士	0.63%	0.61%	0.62%
	碩 士	8.40%	7.80%	8.02%
	大 專	60.01%	60.66%	61.11%
	高 中	30.65%	30.32%	29.63%
	高 中 及 以 下	0.31%	0.61%	0.62%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政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 辦理勞健保、團體壽險、實施員工持股信託、托兒補助、員工子女助學金補助婚、喪賀儀補助等，及辦理在職進修教育訓練等。
- (2)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每月銷貨收入之 0.15%及下腳收入之 40%，提撥為職工福利金。另辦理員工社團康樂旅遊活動、年節禮品、球類比賽、簽訂特約優良廠商等活動。
- (3) 本公司 110 年 7 月成立【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正式人事編制員工，年資滿六個月以上者均可申請入會。員工每月

從薪資中提存一定金額，公司並相對依照員工年資及職等提撥一定比例獎勵金，購買金居公司股票，獎勵員工進行長期理財規劃，保障退休離職後生活。

- (4) 自 110 年 1 月起，員工眷屬可自費加入本公司團體保險，為眷屬傷病醫療提供多一層保障。

2. 員工訓練及進修情形：

- (1) 工廠設立教育訓練教室，增加內訓課程，提升員工在職進修機會，加強專業知識。
- (2) 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書」，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及經營績效，114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1.新進人員訓練	51	88	1,368	0
2.專業職能訓練	230	2,108	3,209.5	256,180
3.主管才能訓練	10	423	1,548.5	401,200
4.通識訓練	12	468	697	0
5.其他	0	0	0	0
總計	303	3,087	6,823	657,380

- (3) 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或進修情形：

- A. 本公司會計主管依「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資格條件及專業進修辦法」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頒發會計主管專業資格認證之合格證明，每年並依規定時數持續進修合格。
- B.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及其代理人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每年依規定時數持續進修合格。
- C.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一名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協會(IIA)頒發之「國際內部稽核師(CIA)證照」。
- D. 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之「服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
- E. 公司治理主管，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二十四條規定，並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每年進行專業進修。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 舊制：於 94 年 6 月 30 日前到職員工，可自行選擇舊制或新制。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計算基數，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 (2) 新制：適用於 94 年 7 月 1 日之後到職員工，一律採用新制退休金，以及選擇新制之 94 年 7 月 1 日以前加入之員工。公司依員工薪資，每月提繳薪資 6% 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中。員工亦得依個人意願於每月薪資 6% 範圍內，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並由公司按月於員工薪資中代扣其提撥數額。

(3) 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服務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或服務滿 25 年以上者，以及工作十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得自請退休；員工若年滿 65 歲或不堪勝任工作者，得命令退休。

(4) 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前到職且選擇新制之員工，其舊制之年資將予以保留。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1) 96 年 1 月成立勞資會議委員會，定期舉辦勞資溝通協調會議，促進勞資合作，改善勞動條件及勞工生活與工作環境，以維護勞資雙方互助依存，互蒙其利與和諧。

(2) 公司網站已架構員工溝通管道，以建立良好的溝通橋樑。

(3) 制定「育嬰留職停薪辦法」，讓受雇員工有更安定的就業保障。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規範公司所有從屬人員行為道德，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co-tech.com。另本公司亦制定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以作為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其主要相關辦法為：

- (1) 內部組織管理辦法。
- (2) 考勤管理辦法。
- (3) 績效評估及考核管理辦法。
- (4) 晉升管理辦法。
- (5) 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

本公司依據上述等管理辦法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公告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了解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之事蹟或做誠行為時，依上開規定辦理獎懲。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制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2) 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 A. 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及相關規章。
 - B. 保護全體員工與所有進入本公司人員之安全衛生。
 - C. 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管理績效。
 - D. 防止發生與工作有關的傷害或有礙健康的事件。
 - E. 積極推動與工作者諮商及參與安全衛生相關議題。

(3) 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工安室。作業場所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推動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督導各部門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安全衛生巡檢等。

- (4) 設備安全：
- A. 依職業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有關規定，實施檢查、維護及保養。
 - B. 檢查方式分為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查等，由工安室與使用單位共同研擬後依計劃實施。

(5) 環境衛生：A. 每月實施餐廳衛生檢查。

B.每月實施浴室、廁所清潔檢查。

C.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6)醫療保健：對新雇人員，於報到時實施一般體格檢查；對在職人員，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從事特別危害作業人員實施特殊健康檢查；依規定僱用特約之醫護人員辦理勞工健康服務工作。

(7)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安全設備、防火避難設施等。

7.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已訂定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寶貴之資產，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無重大勞資爭議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本公司在 112 年 9 月成立「資安管理室」，設置資安主管及資安專員各 1 名，負責執行資通安全政策，宣導資通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通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並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資通安全執行情形。

(2)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通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確保資訊相關軟硬體、資料、文件及人員之機密性、完整性、安全性，衡量本公司之業務需求，並參酌相關法規，制定資安政策如下：

(1)建立符合法規與客戶需求之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2)透過全員認知，達成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共識。

(3)保護公司與客戶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4)提供安全的生產環境，確保公司業務之永續營運」為指導準則。

(5)並以防毒、防駭、防漏三大資安防護主軸為目標，建立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及諸多內控系統，以提升公司在防禦外部攻擊以及確保內部機密資訊防護的能力。

3.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1)以網路防火牆管控網路之威脅。

(2)電子郵件安全管理，設定郵件稽核原則，並設定黑白名單，以防止由郵件造成的資安問題。

- (3)已設置資安系統(中央控管防毒系統)，避免電腦病毒入侵公司電腦及網路。
- (4)設定身分驗證，密碼原則控管，存取授權等進行對資料安全性的管理。
- (5)資料備份，以異地備援確保備份資料安全。
- (6)每年對員工進行資安觀念宣導，強化公司整體資安概念。
- (7)每年檢視資安防護措施並檢討改正資安漏洞。
- (8)每年會計師團隊協助資安稽核工作，以改善執行資安不周全之處。
- (9)稽核室定期查看公司之資訊安全，若稽核發現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且後續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投入人力如每日各系統狀態檢查、每週定期備份及備份媒體異地存放之執行、每年對資訊循環之內部稽核、會計師電腦審計稽核等。
- (2)設置網路硬體設備如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網管型集線器等。
- (3)設置軟體系統如端點防護系統、備份管理軟體、VPN 認證及加密軟體等。
- (4)設置電信服務如多重線路、雲端備份服務、入侵防護服務等。
- (5)114 年投入上述資安軟、硬體等資源費用約 600-700 萬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瑞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0.09.09	金居雲科三廠廠辦新建工程	<p>乙方因合約關係所有知悉甲方一切與合約有關之資訊，皆屬甲方或關係企業之營業秘密，乙方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盡保密義務並於乙方內部採取適當之保密措施。</p> <p>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將甲方之營業秘密洩漏予第三人，若乙方或其員工違反本保密義務致甲方受到任何財產上或非財產上之損失，由乙方負損害賠償責任。</p>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說明
流動資產	4,153,003	4,533,237	(380,234)	(8.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97,586	4,120,717	476,869	11.57%	
無形資產	4,974	1,715	3,259	190.03%	
其他資產	690,566	124,786	565,780	453.40%	
資產總計	9,446,129	8,780,455	665,674	7.58%	1
流動負債	1,920,707	2,221,418	(300,711)	(13.54%)	
非流動負債	14,489	28,294	(13,805)	(48.79%)	
負債總計	1,935,196	2,249,712	(314,516)	(13.98%)	2
股本	2,525,880	2,525,880	0	0.00%	
資本公積	1,571,196	1,560,897	10,299	0.66%	
保留盈餘	3,134,776	2,452,065	682,711	27.84%	3
其它權益	284,393	(8,099)	292,492	(3611.46%)	
庫藏股票	(5,312)	0	(5,312)	0	
權益總計	7,510,933	6,530,743	980,190	15.01%	
說明：					
1.資產增加：主要係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2.負債減少：主要係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14 年度淨利較 113 年增加所致。					
4.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此情事。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7,879,941	6,821,558	1,058,383	15.52
營業成本	(6,164,990)	(5,467,514)	(697,476)	12.76
營業毛利	1,714,951	1,354,044	360,907	26.65
營業費用	(267,592)	(211,110)	(56,482)	26.75
營業淨利	1,447,359	1,142,934	304,425	26.64
營業外收入(支出)	(106,671)	5,678	(112,349)	(1978.67)
稅前淨利	1,340,688	1,148,612	192,076	16.72
增減變動分析： 114 年在持續優化產品組合下，致使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稅前淨利皆較去年同期上升。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營運計劃、總體經濟、市場需求預測、產業競爭態勢及主要客戶業務展望等方向綜合評估，預計未來一年本公司所屬產業，仍將維持穩定成長。且本公司將致力於強化營運體質並加速技術及產品的差異化，立足台灣，持續製程上的精進，期能維持公司穩定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11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990,232	362,476	-1,608,066	744,642	無	無
說明： 淨現金流出主要為發放股利、償還銀行借款、廠房建造及添購設備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預期客戶需求穩定，與正常投產計畫下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擴充產能、產能調配、開發新製程而增購設備與擴建廠房支出。
-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償還借款與支付使用權資產租賃支出等。
- 4.本公司以維持穩定的現金流動性為前提，將依帳上現金餘額與營運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衡酌金融市場狀況，審慎規劃、控管相關投資及營運等各項現金支出。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轉投資政策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投資額	政策	本期損益(稅後)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備註
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美金 3,500 仟元	轉投資大陸之第三地控股公司	471	無	無	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美金 200 仟元	銅箔銷售業務	526	無	無	孫公司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現金管理政策以安全穩健操作為原則，除了保有安全之營運資金，閒餘資金主要存放於銀行定期存款。本公司在改善財務結構、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風險之前提下，除定期評估市場資金狀況及銀行利率，審慎決定籌資方式，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外，本公司將適時調整外幣借款部位、定期評估市場資金狀況、適時評估所有付息負債可能遭遇之利率風險並同時加強資金管理工作，定期控管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的影響。

2.匯率變動情形及未來因應措施：

(1)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以掌握匯率變動的走勢，作為遠匯買賣及結匯之參考依據。

(2)本公司之營收、進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其主要報價幣別為美元，藉由外幣資產、負債相抵，以降低匯率風險，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

(3)財務部門定期對外幣淨資產(負債)應避險部位作出內部評估報告，據以呈報公司管理階層，且與集團匯率避險策略一致，以不保留外匯部位為目標。

(4)所從事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5)本公司對於持有之淨外幣部位(資產、負債)，會依當時匯率走勢，採取避險策略，適時以現匯、遠期外匯或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並因應匯率波動，審慎評估後適時調整，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本公司並不從事與本業無關之外匯操作，一切均以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波動並未帶來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及未來因應措施：

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公司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物料庫存量，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並與主要原料廠商簽訂採購合約。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情形：無。

2.本年度背書保證情形：無。

3.本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4.本年度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1)交易政策：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皆遵循「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本年度的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匯率變動風險為目的，所產生之損益與避險項目之損益會相互抵銷，故市場風險低。

(2)本公司 114 年度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訊息			契約種類	
			遠期契約	
非以交易為目的	不符避險會計	未沖銷契約	契約總金額	1,094,106
			公平價值	(35,035)
		本年度認列未實現損益金額		(36,401)
		已沖銷契約	契約總金額	2,244,569
本年度認列已實現損益金額			(29,589)	

註：財務報表中揭露「以交易為目的」之金額包括上表中「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不符會計避險」之金額。

(3)未來因應措施：

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所有外匯相關交易全部以避險為目的，無關避險之交易一律不承作。而交易的對象亦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有往來之銀行，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因應未來的成長與客戶需求，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第四代 RG 系列與 HVLP4，以拓展市場，提升本公司產品多樣化與差異化。

1. 未來研發計劃

(1) 短期計劃

A. 在應用 PCIe 6.0 平台，RG 系列銅箔開發。

B. 因應 5G 新世代來臨，網通設備需求成長，積極布局 400 GHz Switch 所使用的 HVLP 等級及 RG 系列銅箔開發。

C. 車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高階的高頻用銅箔開發。

D. 智慧型手機、手錶與 AR/VR 使用的 Any-Layer HDI 板需求成長，積極開發 HDI 用第三代 RG 系列銅箔。

(2) 長期計劃：

A. AI 伺服器的發展，拉動高階 PCB 與網通設備需求成長，積極布局 OAM 板、UBB 板、CPU 主板及 800 GHz Switch 所使用的第四代 RG 系列與 HVLP4 等級的銅箔開發。

B. 5G 通訊應用於超低信號損失及具優良互調值(PIM) 的高頻用銅箔開發。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近年來之研發費用占年度營收比重約 1% 左右，由於本公司產品開發項目逐漸增加，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應會維持同樣水準或增加，以維持本公司技術差異化的策略並確保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生產之銅箔產品，其下游是銅箔基板及印刷電路板，目前各項電子零組件設計皆須採用銅箔，且暫無替代性產品。但本公司仍隨時注意相關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趨勢，並評估對公司未來發展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而採取必要因應措施。

資通安全部分，本公司為確保資訊相關軟硬體、資料、文件及人員之機密性、完整性、安全性，衡量本公司之業務需求，並參酌相關法規，制定金居開發資安政策，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機制運行。

因此，科技或產業變化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且重視企業聲譽的維護，以期吸引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的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投資併購標的之選擇以與本公司策略發展相符之標的為主，故在產品、市場、通路與客戶等面向有高度的關聯下，本公司對投資效益、組織整合及財務等風險均可獲得有效控制。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併購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客戶產能需求持續攀升，本公司 110 年已經董事會決議投資約新台幣 40.5 億元擴充產能，以因應市場成長之產能需求，此資金來源將由營運資金支應。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足，尚無資金不足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目前對於主要原料進貨，大部分均由國內、外貿易商及製造商提供。本公司具備多方之進貨管道，且與原料供應商建立長期而穩定的合作關係，以確保公司原料供應來源充足及品質的穩定性。目前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原料，除要求供應商須依訂購量備足庫存外，亦同步開發測試不同之原料來源，儘力防範進貨集中。

(2)進貨集中所面臨之因應措施：

A.向多家供應商採購，且分散訂購量：

(A)保持向 4 家(含)以上的供應商採購，每年同步持續開發新廠商。

(B)供應商分散：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B.簽訂長期採購合約：

因所處產業特性，上游品質穩定且價格合理的銅原料供應商不易覓得，因此與優質供應商簽訂半年或一年的(基本量+追加量)採購合約，以穩定供貨來源。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銅箔銷售的主要對象為銅箔基板及印刷電路板廠商，印刷電路板客戶較為分散，銅箔基板客戶相對集中，有時單一客戶營收的比重超過 10%，此為行業特性。公司除嚴格控制信用風險外，並開發新客戶分散業務量以降低業務集中風險，避免對單一客戶過度依賴。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特訂定本政策與指導原則，以落實風險管理制衡機制，提升風險管理分工之效能。公司塑造重視風險管理之經營策略與組織文化，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量化方式將營運活動中可能面臨之各種風險，維持在組織所能承受之範圍內，建立整體風險管理制度，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以期能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掌

(1)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本公司營運所面臨之風

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負責監督及提供方法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 (3)財務處：負責投資、融資等業務，並且負責法人、投資人關係之維繫，以降低財務風險。
- (4)行銷中心：負責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根據經濟指標及市場資訊了解未來趨勢，擬訂公司之銷售計劃，依市場狀況進行適當之調度及調整，並強化服務，創造客我雙贏。
- (5)廠務處：管轄廠務及生管等單位，負責年度與月份生產計劃排定、訂單達交與生產派工，庫存管理、產銷平衡協調、綜理全廠廠務工作、部門間協調聯繫、員工績效考核與溝通皆為廠務處之重要職能。
- (6)工安室：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訂安全衛生政策與督導執行，以確保勞工生命安全與健康，降低職業災害發生之風險與損失。
- (7)生產中心：產量及收率管理、目標達成及提升，人員生產技術教育及生產作業管理，負責廠內各項工作規劃、執行與管理，生產技術改善專案推動與執行等。
- (8)公用廠：負責生產廠及其他單位之各項設備保養計劃訂定與執行，確保生產設備能滿足產品生產的要求及生產作業正常運作，並供應全廠區公用流體與水資源回收、污水處理等作業。
- (9)專案處：工程規劃，設備修繕與專案提案改善工程之規劃、設計、監造及進度管理。
- (10)品保處：產品品質判定結果審查、出貨品質檢驗審查、規劃推動全公司之品質保證系統，使其合乎標準及客戶要求，並予以有效維持，執行客戶對品質系統的調查回覆，客戶異常反映處理的追蹤與列管。
- (11)技術處：負責新產品開發評估、提案、試製進度之掌控及管理。制/修訂生產單位各製程條件或參數，使生產作業合乎應有產品的品質與收率要求，並發行生產單位執行，新規產品或新製程條件的試製與成效分析，專案改善之分析與審查等。
- (12)採購部：負責採購及發包，並建立原物料價格變動及原物料供應不足之應對機制，以降低採購業務風險。
- (13)資安管理室：進行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等作業。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子公司 100% 持有	孫公司 100% 持有
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91/6/24	Beaufort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3,500 仟元	投資業務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2/12/3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特北路215號第二層F16部位	US\$200 仟元	銅箔之銷售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經營業務為：

- (1)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
- (2)商業性簡單加工及商務諮詢服務。
- (3)以銅製品為主的倉儲、分發業務及相關產品的售後服務。
- (4)銅箔、玻璃及其製品、光學儀器設備及其零部件、照相器材及其零配件的製造、批發。
- (5)佣金代理、進出口及其他相關配套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出資額或股數	持股比例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董事	金居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思賢	US\$ 3,500 仟元 3,500 仟股	100%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代表人：李思賢	US\$ 200 仟元	100%
	總經理	李思賢	-	0%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權益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113,683	7,381	0	7,381	0	0	471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5,808	11,444	5,598	5,846	93,665	569	526

註：關係企業如為國外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表日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一之「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無。

相關資訊可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思賢



